

##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6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及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于2018年10月26日下午14时在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5号长富金茂大厦5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盛永月先生主持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号）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**备查文件**

1、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